

檔 號：

保存年限：

## 勞動部 函

地址：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4樓

承辦人：施瓊琳

電話：02-8995-6194

電子信箱：blessus@wda.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管字第11005141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514155A00\_ATTCH18.jpg、0514155A00\_ATTCH19.jpg、  
0514155A00\_ATTCH20.jpg)

主旨：檢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防堵非洲豬瘟」文宣(中、英、越文版)，請協助向來臺工作之外國人宣導非洲豬瘟防疫資訊，請查照。

說明：為避免來臺工作之外國人因不熟悉非洲豬瘟防疫相關規定，致影響其在臺工作權益，請府於諮詢及訪查時，加強向在臺工作之外國人宣導勿網購產地不明之肉製品及隨意丟棄來自疫區豬肉，以保障其權益，避免受罰；另多國語言相關宣導資料，可至本部跨國勞動力權益維護網站之非洲豬瘟資訊專區自行下載運用。

正本：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桃園市政府、高雄市政府、雲林縣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東縣政府、臺南市政府、澎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

副本：

交換戳記  
110/08/27 08:23

